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晋控电力

公告编号：2023 临—030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临汾热电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为防范公司债务风险，解决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汾热电公司”）的短期资金需求，保证企业正常运转和还款资金的平稳接续，公司拟通过商业银行向临汾热电公司提供额度为人民币29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三年，利率不低于当月公司融资利率。本次财务资助不影响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且不属于《股票上市规则》《主板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十届四次董事会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年7月28日

注册地点：山西省临汾市尧都区金殿镇录井村

注册资本：4 亿元

股权结构：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0%
山西海姿焦化有限公司 45%
北京国宏华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

法定代表人：张峰革

控股股东：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电力供应：售电业务；电力、热力、电力技术咨询与服务；销售：粉煤灰及其制品、硫酸铵、石膏及其制品，再生水，材料设备；设备租赁。主导产品为电力及热力。

（二）经审计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号，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持股比例
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	320,415.84	461,327.79	-140,911.95	133,657.69	-26,139.43	50%

以上公司无或有事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山西海姿焦化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山西海姿焦化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杜红奎

注册资本：6800 万元

经营范围：生产冶金焦炭、铸造焦炭与煤焦化相应的化

工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北京国宏华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国宏华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晨辉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技术咨询、服务、转让。（“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本次财务资助为委托贷款，临汾热电公司二股东山西海姿焦化有限公司，三股东北京国宏华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担保。

（六）山西临汾热电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图



（七）2022 年公司共向临汾热电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30 亿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偿还的情况。

三、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通过商业银行向临汾热电公司办理额度为人民币29亿元的财务资助，财务资助方式为委托贷款，期限三年，利率不低于当月公司融资利率，资金用途为偿还到期债务。本次委贷临汾热电公司二股东山西海姿焦化有限公司，三股东北京国宏华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担保。

四、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财务资助的目的是为了解决临汾热电公司的短期资金需求，保证企业正常运转和还款资金的平稳接续。被资助对象资信情况正常，具备偿债能力。本次财务资助不

会对公司经营情况构成重大影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1. 公司本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是为了解决其短期资金需求，保证企业正常运转和还款资金的平稳接续。

2. 临汾热电公司未来收益及还款能力测算：临汾热电公司预计年收入12.83亿元，其中电量销售资金收入11.21亿元，供热收入1.51亿元，折旧费用1.84亿元。董事会认为临汾热电公司具有可持续稳定的现金流，信用状况良好，无不良失信行为，具备偿还能力。

3. 临汾热电二股东山西海姿焦化有限公司、三股东北京国宏华安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担保。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以委托贷款形式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目的是为了保证所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运转和还款资金的平稳接续，被资助对象资信情况正常，具备偿还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七、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实际财务资助余额合计为人民币60.03亿元，全部为委贷形式，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5.8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总余额1.1亿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1.02%。无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日